

# 延津县教育体育局

---

教基〔2025〕1号

## 延津县教育体育局

### 关于推荐2024-2025学年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的通知

各高中学校：

现将《新乡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推荐2024-2025学年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的通知》（新教基函〔2025〕1号）转发给你们，请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好评选推荐工作。

各学校上报名单通过“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等申报服务系统”进行报送，同时将评选工作开展情况报告（附完整推荐名单）加盖公章后制作成PDF文件，纸质稿报教育股，电子稿发送至yjygyg@126.com邮箱，各学校要于2025年2月14日前按照指标分配表完成申报。

附件：指标分配表

延津县教育体育局

2025年1月14日

---

附件：

## 指标分配表

名额分配	省优秀学生	省三好	省优干	省先进班集体
延津县第一高级中学	1	2	2	1
延津县高级中学		2	1	
延津县实验中学		2	1	
延津县城北学校		2	1	
延津县成名学校		1		
合计	1	9	5	1

# 新乡市教育局科室函件

---

新教基函〔2025〕1号

## 新乡市教育局办公室 关于推荐2024-2025学年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市区各普通高中：

为了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学生培养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推荐2024—2025学年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的通知》（教办基〔2024〕399号）精神，决定在全市开展普通高中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的评选推荐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推荐范围和对象

推荐范围为实施学历教育的全日制普通高中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和完全中学（含民办学校），推荐对象为接受高中学历教育的在籍在校学生及学生班集体。

### 二、推荐条件

本次推荐的对象须为已在河南省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系统和河南省普通高中学籍管理系统中注册的相关年级学生和班集体。省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在在校生中评选，省级优秀学生在 2025 届毕业生中评选，优秀班集体在学校所有班集体中评选。各县（市）、各学校评选名额均须等额上报，严禁超额上报。

### （一）省级三好学生评选推荐条件

1.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争当担负民族复兴的时代新人。

2 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模范遵守中小学生守则和《河南省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3. 品德高尚，身心健康，尊敬师长，团结同学，诚实守信，举止文明，爱护公物，勤俭节约，热心公益，综合素质高，在师生中口碑好、声誉高。

4. 学习目标明确，勤奋刻苦，勇于探索，成绩优秀，文明上网，积极参加各项文体和科技活动，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 （二）省级优秀学生干部评选推荐条件

除具备省级三好学生评选条件外，还需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切实起到骨干带头作用；积极组织开展各项活动，热心为同

学服务，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和突出的工作业绩，在同学中有较高的威信。

### （三）省级优秀学生评选推荐条件

除具备省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的评选条件外，还需具备以下条件：

1. 思想品德优秀。在高中学习期间，获得过省级三好学生或省级优秀学生干部称号。

2. 学习成绩优异。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政治、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等 9 科成绩均达到 B 等级以上等级，并至少有 6 科为 A 等级。

3. 身体健康。根据《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达到及格以上等级。

### （四）省级先进班集体评选推荐条件

班集体具有积极上进、团结友爱、诚实守信、遵纪守法、崇尚科学、朝气蓬勃、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有勤奋、严谨、求实、创新的优良学风；班级学习成绩整体位居年级靠前名次；常态化开展丰富多彩的班级活动和社会实践；积极开展体育锻炼活动，班级成员普遍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

## 三、推荐程序

（一）指标分配。各县（市）教育局根据本地普通高中教育情况，领导班子集体研究确定指标分配办法，并予以公布。

(二)民主推荐。各学校在开展推荐工作中，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推荐过程中做到条件标准公开、程序办法公开、评选结果公开。要充分发扬民主、层层推荐。推荐工作结束后要对拟推荐的学生和集体在全校范围公示不少于5天，广泛听取师生意见，接受大家监督。

(三)推荐上报。各县(市)教育局要对学校上报的推荐人选和班集体进行认真审核。在审核的基础上，集体研究决定推荐上报人选。

(四)审核确认。市教育局将按照有关要求，对各县(市)、校上报的人选进行核查，对不按程序推荐、不符合评选条件的，指标取消，不再递补。符合条件的，确定最终推荐名单上报省厅。

## 五、认定奖励

省教育厅对认定的省级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发文公布，颁发荣誉证书。各学校通过多种方式对这些学生和班集体予以奖励，并在毕业时享受本校优秀毕业生待遇。

## 六、工作要求

各县(市)区教育局、各学校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强化监督，严格按照规定的评选条件、标准和程序，坚持公开、公平、

公正的原则，认真做好组织和推荐工作，杜绝各种不正之风。评选工作要严格落实工作要求，规范评选程序，强化过程监督。要把评选过程与学生成长教育紧密结合，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示范作用。

各县（市）要设立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对弄虚作假和违规操作者，一经查实，即取消评选资格，并对责任人严肃处理。

联系人：张 涛      电 话：3519021

- 附件：
1. 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名额分配表
  2. 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申报表
  3. 河南省普通高中先进班集体申报表
  4. 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汇总表
  5. 河南省普通高中三好学生汇总表
  6. 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干部汇总表
  7. 河南省普通高中先进班集体汇总表

2024年1月8日

## 附件 1

## 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三好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和先进班集体名额分配表

单 位	省优秀学生	省三好	省优干	省先进班集体
卫辉市	1	10	5	1
辉县市	1	17	9	2
新乡县		5	3	1
获嘉县		6	3	1
原阳县	1	10	5	1
延津县	1	9	5	1
封丘县		13	6	1
长垣市	1	18	9	2
新乡市第一中学	1	3	2	2
新乡市第二中学		2	1	1
新乡市田家炳高级中学		1	1	
新乡市铁路第二中学		1	1	
新乡市外国语学校		2	1	1
新乡市第七中学		1	1	
新乡市第十一中学		1	1	
新乡市第十二中学		1	1	
新乡市铁路高级中学		2	1	1



新乡市平原外国语学校	1	2	1	1
新乡市太行中学		2	1	1
新乡市金龙学校		2	1	1
新乡市诚城卓人学校		1		
新乡市英才学校		1		
新乡冠英高级中学		1		
新乡市新誉佳高级中学		1		
新乡市辅豫实验高级中学		1		
新乡育才高级中学		1		
新乡工程学院附属学校		1		
合 计	7	115	58	18

附件 2

## 河南省普通高中优秀学生、三好学生、 优秀学生干部申报表

单位：\_\_\_\_\_（盖章）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评选类别			
身份证号				学号			
所在学校 (全称)				年级		班级	
获得省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时间	(仅优秀学生填报)						
主要事迹	班主任签字：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学 校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校长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省辖市 (省直 管县教 育局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说明：1. “主要事迹”栏由班主任老师填写，并由班主任签字。  
2. 学校和各级主管部门签署意见时要加盖公章。

附件 3

## 河南省普通高中先进班集体 申报表

学校名称		在校生数	
班级名称		班主任	
省级系统注册 班级名称			
所 获 奖 励			
主 要 事 迹			

<p>学 校 意 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p>省 辖 市 教 育 局 意 见</p>	<p>盖 章 年 月 日</p>









